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霧 真相是希望 天津版 | 第785期 | 2025年9月13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冲破现有知识的局限 走上大法修炼的道路

我从自己亲身修炼的体会中认识到，我们现有的知识是十分有限的，法轮大法才是真正的科学！

我是一名医生，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已经 20 多年了。先后在大专院校学习了 5 年西医、5 年中医，并在儿科、内科、老年科等广泛的医疗工作中，运用中、西医的理论知识及各种技能为许许多多的病人诊治过各种疾病。在实践中我发现，尽管医学在不断地进步，新的治病方法在不断地被发现、发明出来，可是，仍有许许多多的疾病，如动脉硬化、糖尿病及各种癌症等还是无法攻克的，而且还在不断地出现稀奇古怪的新的疾病。

我做为一名医生，整天和病人打交道，深深地感受到他们的痛苦，却无能为力。我苦苦地思索，这么多疾病的真正原因是什么呢？用什么办法才能从根本上彻底解决问题呢？

我虽然是医生，也免不了得病。我从 20 岁开始，就患上了青光眼、颈椎病。我非常清楚这两种病的后果是随时可能导致双目失明或全身瘫痪。所以，20 多年来，我查阅了不少资料来探讨其病因和根治的办法，也亲身尝试了各种治疗方法，均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只好长期使用药物或物理疗法来缓解症状，控制其发展。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又不断地增添了一些新疾病，象受点凉就拉肚子，要不就是感冒、咳嗽、关节痛。所以，常年离不开药。有什么办法能够使自己摆脱这些疾病的折磨呢？难道人生



只能这样生、老、病、死，无可奈何地过一生吗？

1995 年 5 月，一位同行送给我一本《转法轮》。当天晚上，我刚看就被书中那博大精深的论述给迷住了。我怎么从未想到应该跳出现有的医学框框，换一个角度去探索疾病的诊治呢？怎么从未想过应该冲出现有知识的局限，重新认识一下人类和宇宙呢？我拿着书，如获至宝，爱不释手，一口气读了六讲。5 月底，我又开始认认真真地读第二遍，没想到，刚读到一半时就出现了全身发冷、腹痛腹泄等反应，折腾了一夜，未吃一片药，第二天早上就完全恢复了正常，没有任何后遗症，而且身体变得轻松。我觉得很惊奇，我还没有正式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只是读了书，就出现了象书中讲的清理身体的现象，大法真是神奇！同时我也感到，在我多年以来所学到、所了解的知识以外，还有更广泛、更玄奥高深的领域，那是只有修炼才能达到的。

我反复读《转法轮》，随着认识的提高，6 月底，我正式走上了修炼法轮大法的道路，学习五套功法，并用法轮功“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提高自己的道德。

随着修炼，我的身体在不断地发生着显著的变化，各种疾病都消失了。以前，因患有颈椎病，每年天刚冷，出门就必须戴上棉手套，否则，双手一受凉，夜里就会出现上肢麻木、疼痛，整夜难以入睡，非常痛苦。而 1995 年一冬天，在零下八九度的气温下，我出门不戴手套，到了晚上，上床就睡，没有任何不适。以前，我的身体对冷、热非常敏感，夏天离不开电扇，而天气稍微一降温就得穿得厚厚的。而炼功后，夏天我不再觉得酷暑难耐，别人热得大汗淋漓，我也不怎么出汗，而到了秋天，别人都穿上了羊毛衫，我也没觉得冷。

年近半百，患有多种疾病的、身体已经走下坡路的我，因为修炼了法轮大法而出现了上述“反常”的变化，这是用现有的人体科学知识难以解释的。我从自己亲身修炼的体会中认识到，我们现有的知识是十分有限的，法轮大法才是真正的科学！

* * * * *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至今已弘传 100 多个国家，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译成 50 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逾万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遭残酷迫害。◇

曾陷冤狱六年多 天津王文果女士又遭诬判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报道）天津市宝坻区 62 岁的法轮功学员王文果女士因给民众讲法轮功真相，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被宝坻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零两个月，勒索罚金八千元。这是王文果第二次遭中共非法判刑。

王文果于一九九九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她按照真、善、忍的标准修炼，身心受益。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犯罪集团发动迫害法轮功的政治运动后，她因坚持真善忍信仰、维护大法，多次遭中共迫害。

二零零零年，王文果到北京为法轮功鸣冤，后被非法劳教一年半。

二零一四年十月，王文果因给民众讲真相遭人恶告，十月二十八日在家中被海滨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天津市宝坻看守所。宝坻法院于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非法开庭，庭外到处都是便衣，盘查行人，估计有 20 左右个人。有一个世人，不知是什么身份旁听的，他说，按律师辩护来说，王文果无罪，但法院不会按律师辩护来判的。家人聘请正义律师为她做无罪辩护。尽管法官被问的哑口无言，但仍将王



文果非法判刑四年。

二零二五年一月五日，王文果出门讲真相时遭人恶告，当天被绑架到宝坻区新建派出所，随后多名警察闯到王文果家非法抄家，将大法书籍和很多个人物品抄走。王文果遭非法刑拘。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她被宝坻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零两个月，勒索罚金八千元。王文果现被非法关押在宝坻区看守所。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于一九九二年由李洪志师父传出，他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原则指导人修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可以使修炼人在极短的时间内达到身心净化，道德回升。修

炼法轮大法福益家庭、社会，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

■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

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